

黄酒产业园工业旅游 EPC 总承包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酒产业园工业旅游 EPC 总承包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 公开 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绍兴市越城区，对黄酒产业园区 1-5 层车间、走廊进行改造重新布局、装修、施工、布展展陈等相关内容。招标估算价（最高限价）：约 381.6 万元（包括拆除改造、设计费、建安费、设备供应等相关内容，其中工程费：约 360 万元；施工图设计费 21.6 万元为固定报价，不参与竞争）。

2.3 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包括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材料采购、设备供应、改造加固、装修施工、布展展陈设计和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竣工验收、保修服务等内容。

设计范围：完成本项目涉及内容的初施工图设计、布展展陈设计等相关内容。若项目实施工程中有新增加的相关设计内容，设计单位须无条件配合，设计费用也不再增加。

施工范围：完成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工程、布展展陈等专业和内容。

其他内容：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审查配合、配合招标人完成各种报审工作、部门协调配合工作等相关内容。

2.4 工程类别：/。

2.5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含设计及施工、布展等所有内容的完成时间）。

2.6 质量要求：设计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的设计标准；施工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单位均应具备）；

（2）设计资质，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①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②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③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对应施工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如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须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其他成员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安

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3 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交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项目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以提供缴费期限包含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3 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

注：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须为牵头人在职职工。

3.2 投标人类似业绩要求：/。

3.3 其他要求：

3.3.1 企业需要具有有效期内的浙江省住建厅备案证明或具有“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备案截图，（浙江省内企业不做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都必须符合上述条件。**

3.3.2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在检察机关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4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投标人只能由一个满足上述施工资质的企业和一个满足上述设计资质的设计企业组成；②牵头人须满足上述施工资质；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④联合体牵头人出具联合体协议，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⑤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两家。**

4. 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6:30）（公休日除外）。

4.2 获取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以下资料加盖公章后送至绍兴市越城区袍渎路 25 号中节能科创园 2 幢 501 招标代理室获取招标文件，资料如下：（1）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只需提供施工企业的）；（2）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3）授权委托书（备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QQ 邮箱等内容）；（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格式自拟）；（5）有效期内的浙江省住建厅备案证明或“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备案截图（浙江省内企业不做要求）⑨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未及时获取和提交核验资料的，不予获取招标文件。如出现同一家投标单位重复获取的，以资料提交的时间领先者为准。

4.3 招标文件工本费：200 元（不返还）。

6. 其他有关内容

6.1 评标入围方法：**全部入围。**

6.2 投标保证金：**无。**

6.3 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设技术标）**；中标方式：**最高分中标。**

6.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时各投标单位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会议（即递交完投标文件后自行离场）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细则。若潜在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获取阶段一经发现，取消入围资格；中标后一经发现，取消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6.4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 14:30 时，地点为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新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 299 号）**。

7. 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北海桥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袍卖路 25 号中节能融创园 2 幢

联系人：徐剑 联 系 人：陈洁

电 话：13605752885 电 话：13957525092

监督单位（投诉质疑受理）：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韩雪莲，联系电话：
0575-85157216

招标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